

宁夏大学审核评估办公室文件

评估办发〔2024〕2号

关于推进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宁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（宁大党发〔2023〕208号）工作安排，学校将于2024年9月接受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。根据相关工作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进度作出具体安排（详见附件）。

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事关学校发展大计，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进度安排推进相关工作，以评促建、以评促改、以评促管、以评促强，主动适应高等教育转段发展需求，推动学校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高质量内涵式发展，提升本科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。

联系人：王伟；联系电话：2061927

附件：宁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各单位工作进度表

(此页无正文)

宁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(代章)

2024年4月15日